#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实用(23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5-02-21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一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一**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_\_\_\_区(县)\_\_ \_\_\_\_\_乡镇\_\_\_\_\_\_\_\_\_\_\_村

邮政编码\_\_\_\_\_\_\_\_\_\_

现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有固定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终止。

第二条甲方招用乙方在\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工程中，从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和工作地点。

乙方应认真履行岗位职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第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_\_\_\_种工时制度：

(一)执行标准工时制度。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_\_\_\_\_\_。

(二)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以\_\_\_\_\_\_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

(三)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不定时工作制度。

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日假、产假、带薪年休假等假期。

甲方因施工建设需要，商得乙方同意后，可安排乙方加班。日延长工时、休息日加班无法安排补休、法定节假日加班的，甲方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第四条 甲方采用以下第\_\_\_\_种形式向乙方支付工资：

(一)月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工资\_\_\_\_元。甲方每月\_\_\_\_\_日前向乙方支付工资。

(二)日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工资\_\_\_\_元。甲方向乙方支付工资的时间为每月\_\_\_日。

(三)计件工资。计件单价约定为\_\_\_\_\_\_。

甲方生产经营任务不足，乙方同意待岗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生活费为\_\_\_\_\_\_元。待岗期间乙方仍需履行除岗位工作外的其他义务。

第五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的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缴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代扣代缴。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第六条甲方应当在乙方上岗前进行安全生产培训，乙方从事国家规定的特殊工种，应当经过培训并取得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方可上岗。甲方依法建立安全生产制度，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不违章作业。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第七条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依《劳动合同法》规定执行。

第八条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依照《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的规定通过申请调解、仲裁和提起诉讼解决。

第九条 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条 本劳动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 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使 用 说 明

一、本劳动合同(参考文本)供建筑施工企业与生产操作类岗位的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参考使用，主要适用于来自农村的务工人员等流动性较大的劳动者。

二、企业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时，双方的情况应如实填写，凡需要双方约定的内容，经协商一致后填写在相应的空格内。双方约定的增加事项填写在第九条内，但双方约定的内容不得违反国家法律法规。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双方约定的试用期工资不得低于甲方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乙方工作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一百五十的工资报酬;休息日安排乙方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二百的工资报酬;法定休假日安排乙方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百分之三百的工资报酬。

三、签订劳动合同，甲方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或负责人及乙方应亲自签字或盖章，其他人不得代为签字。

四、本合同应使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洁、准确，不得涂改。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一、工程项目

本工程全部项目的施工由乙方负责。

二、工程承包形式

以轻工形式承包。

三、工程质量

本工程为合格工程，乙方严格按施工规范和图纸进行施工，严把工程质量关。因施工质量造成返工，损失由乙方承担，并对乙方\_\_\_\_\_\_\_-\_\_\_\_\_\_\_元/次的罚款。

四、工程日期：自开工之日起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交付使用。

五、材料管理

本工程中主要材料有甲方购进。乙方负责验收和监督材料的质量、数量、单价及材料购进后的保管、使用。以甲乙双方签字的收料单依据施工定额进行工程结算。

材料保管乙方要严格管理，出库、领料要有专人负责。严禁丢失和浪费。进入工地后，场内材料所发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因管理不善，交付乙方入库后，如有丢失、浪费和超预算使用，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六、机械管理

工程中所有机械及脚手架、模板、起重设备由乙方负责。

七、结算方式

本工程依据定额，按工程进度和实际工程量，对人工费、机械费、脚手架、模板、土建项目的水电费进行结算，按甲方支付能力进行付款。乙方发生费用的\_\_\_\_\_\_\_%为质保金，质保期满\_\_\_\_\_\_\_年后全部付清。

八、费用提取

土建工程按乙方实际发生的工程量取企业管理费\_\_\_\_\_\_\_%，人工费按实际工程量每工日取\_\_\_\_\_\_\_元，利润按乙方实际发生的费用取三级，税金按乙方实际发生费用取费。机械费、模板费等执行费用定额。

九、水、电费由乙方负责向当地供电部门进行结算。

十、安全责任

乙方一定注意施工安全，按规范施工避免一切事故的发生，对于施工中出现的一切大小事故，均有乙方负责，甲方不负一切责任（另签安全责任书）。

十一、其它

起重设备的使用费依据定额结算（包括设备的进出场运输费用、安拆费用及设备基础的钢筋混凝土浇筑）。

十二、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民法典》执行或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签字（盖章）：\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三**

合同立书人\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为将位于\_\_\_\_\_\_\_\_\_的房子的室内设计工程委托\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施工，相关条款如下：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范围：

承包总价：\_\_\_\_\_\_\_\_元整

付款方式：（一）本合同书成立时付总工程费10%，开工付20%。（二）开工25日付总工程费30%。（三）开工45日即进度70%时，付总工程费60%。（四）余款至全部工程完工后一次付清。

工程期间：（一）施工工期\_\_\_\_\_\_\_工作日。（二）完工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但因变更设计或非归责于乙方之事由、必须延期时不在此限。

工程变更：甲方对于本工程如因更改设计或施工数量有增减时，需重做估算及协商，并签定附加合同。其变更部分的付款方式按照本合同第五条同时办理。

解除合约：双方如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可随时解除本合同，并要求赔偿因此所受的损失。（一）乙方未按本合同设计图施工，致使甲方受到损害时。（二）甲方未依照约定日期付款时，乙方可要求甲方赔偿其所受的损失。

合约失效：自本合同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工程完工验收甲方付清尾款之日失效。

本合同一式二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乙方：

负责人：负责人：

电话：电话：

地址：地址：

年月日年月日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四**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省(市)\_\_\_\_区(县)\_\_ \_\_\_\_\_乡镇\_\_\_\_\_\_\_\_\_\_\_村

邮政编码\_\_\_\_\_\_\_\_\_\_

现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有固定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依法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终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甲方招用乙方在\_\_\_\_\_\_\_\_\_\_\_\_\_\_\_\_\_(项目名称)工程中，从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和工作地点。

乙方应认真履行岗位职责，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给予相应处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三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以下第\_\_\_\_种工时制度：

(一)执行标准工时制度。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_\_\_\_\_\_。

(二)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以\_\_\_\_\_\_为周期的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

(三)经当地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不定时工作制度。

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日假、产假、带薪年休假等假期。

甲方因施工建设需要，商得乙方同意后，可安排乙方加班。日延长工时、休息日加班无法安排补休、法定节假日加班的，甲方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四、劳动报酬

第四条甲方采用以下第\_\_\_\_种形式向乙方支付工资：

(一)月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工资\_\_\_\_元。甲方每月\_\_\_\_\_日前向乙方支付工资。

(二)日工资\_\_\_\_元，试用期间工资\_\_\_\_元。甲方向乙方支付工资的时间为每月\_\_\_日。

(三)计件工资。计件单价约定为\_\_\_\_\_\_。

甲方生产经营任务不足，乙方同意待岗的，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生活费为\_\_\_\_\_\_元。待岗期间乙方仍需履行除岗位工作外的其他义务。

五、社会保险

第五条甲乙双方按国家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的社会保险义务。乙方应缴的社会保险费由甲方代扣代缴。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六条甲方应当在乙方上岗前进行安全生产培训，乙方从事国家规定的特殊工种，应当经过培训并取得相应的职业资格证书方可上岗。甲方依法建立安全生产制度，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不违章作业。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解除和终止

第七条 本劳动合同的解除或终止，依《劳动合同法》规定执行。

八、劳动争议处理

第八条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也可以依照《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的规定通过申请调解、仲裁和提起诉讼解决。

九、其他

第九条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本劳动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 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五**

转让方：（以下简称甲方）

住所：

受让方：（以下简称乙方）

住所：

本合同由甲方与乙方就xx有限公司的股份转让事宜，于x年x月x日在订立。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转让价格与付款方式

1、甲方同意将持有xx有限公司%的股份共x元出资额，以x万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及金额购买上述股份。

2、乙方同意在本合同订立十五日内以现金形式一次性支付甲方所转让的股份50%的股权转让价款，剩余股权转让价款在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5日内付清。

第二条保证

1、甲方保证所转让给乙方的股份是甲方在xx有限公司的真实出资，是甲方合法拥有的股权，甲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对所转让的股份，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2、甲方转让其股份后，其在xx有限公司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份转让而转由乙方享有与承担。

3、乙方承认xx有限公司章程，保证按章程规定履行义务和责任。

第三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须向乙方提供其出资证明或者工商管理部门出具的xx有限公司股东情况表；

2、甲方须在经过xx有限公司股东会三分之二以上股东通过后，将股东会决议提供给乙方；

3、甲方负责办理本次股权转让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

4、乙方必须按照合同规定及时支付股权转让价款，否则，每延迟一天，按股权转让价款总额的每日万分之三计算逾期付款违约金；

第四条盈亏分担

本公司经xx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且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同意并办理股东变更登记后，乙方即成为xx有限公司的股东，按出资比例及章程规定分享公司利润与分担亏损。

第五条费用负担

本公司规定的股份转让有关费用，包括：全部费用，由（双方）承担。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合同，但双方必须就此签订书面变更或解除合同。

1、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虽无过失但无法防止的外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

2、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由于一方或二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守约方的经济利益，使合同履行成为不必要。

4、因情况发生变化，经过双方协商同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1、与本合同有效性、履行、违约及解除等有关争议，各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2、基于本合同所产生之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第八条合同生效的条件和日期

本合同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同意并由各方签字后生效。

第九条本合同正本一式4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一份，xx有限公司存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名）：乙方（签名）：

年月日年月日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六**

债权人(以下简称甲方)：

债务人(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急需一笔资金作为投资，需向甲方借款。双方经协商一致同意，在乙方以其房产证(以下简称乙方抵押物)，作为借款抵押物抵押给甲方的条件下，由甲方提供双方商定的借款额给乙方。为此，特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借款内容

1、借款总金额：

2、借款用途：本借款用于投资的需要，不作为其他非法使用。

3、借款期限：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期限届满之日清偿。

4、借款利息：月息为。

乙方保证在合同规定的借款期限内按期主动还本付息。

第二条 抵押物事项

1、抵押物名称：房屋产权证(证号：)

2、抵押物价值：乙方房产证经双方议定估价为\*\*元

3、抵押期限：自本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乙方还清甲方与本合同有关的全部借款本息为止。

第三条 甲乙双方义务

(一)甲方义务：

1、对乙方交来抵押物契据证件要妥善保管，不得遗失、损毁。

2、在乙方到期还清借款后，将抵押物的全部契据、证件完整交还乙方。

(二)乙方的义务：

1、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时间主动还本付息。

2、保证在抵押期间抵押物不受乙方破产、资产分割、转让的影响。如甲方发现乙方抵押物有违反本条款的情节，甲方通知乙方当即改正或可终止本合同借款，并追偿已借出的全部借款本息。

3、乙方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抵押物出租、出售、转让、再抵押或以其他方式处分。

第四条 违约责任

1、乙方如因本身责任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借款，给甲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应负责违约责任。

2、乙方如不按期付息还本，甲方亦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申请拍卖抵押物，用于抵偿借款本息，若有不足抵偿部分，甲方仍有权向乙方追偿。直至乙方还清甲方全部借款本息为止。

第五条 其他规定

1、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停止合同并收回相应借款及利息。

(1)乙方向甲方提供情况和各项资料不真实。

(2)乙方与第三者发生诉讼，无力向甲方偿付借款本息。

(3)乙方的资产总额不足抵偿其负债总额。

2、甲方或乙方任何一方要求变更合同或本合同的某一项条款，须在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在双方达成协议前，本合同中的各项条款仍然有效。

3、甲乙双方提供的借款凭证，及与合同有关的其他书面材料，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六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规，若发生争议：

1、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

2、协商不成，请有关部门调解;

3、调解不成，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自即日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文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身份证号码：

订立时间：年月日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七**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在施工全过程中的利益、义务和经济责任，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

一、承包范围及内容

1.工程地址：兰溪墩头开发区

2.工程项目：兰威体育用品有限公司三号厂房

二、承包方式

包工按图纸规定施工。

三、工程款计算方法

工程造价：约 万元，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综合单价为结算综合单价，其余项目综合单价按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综合单价结算，工程量按实计算，单价不变。

四、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五、工程开工时间及竣工时间

工程开工时间：

工程竣工时间：

六、工程质量及材料要求

1、本工程必须按图纸施工达到合格等级，如达不到合格等级的，乙方须返工，直到达到合格为止。

2、所提供的机械设备必须满足工程需要，限期内不到位的，予以清退责任人，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

3、业主将推行质量社会群众监督制度，公开主要技术指标，接受社会群众监督。如施工单位被举报三次，且调查属实，业主有权将施工单位清除出场。

七、工程监督

该工程由 甲方 实施监督，乙方必须按合同文件规定的范围内指导进行施工，并接受社会监督。乙方必须加强安全监理，做到安全施工。

1、本合同一式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所含条款如对特殊情况未尽事宜，双方可根据具体情况，再作协议，经审定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以便共同遵守。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八**

建房单位：(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以下简称乙方)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地点：

2、工程名称：

3、建筑面积：按实际面积计算。建筑总面积不少于

二、工程所有项目：包工、包料、折旧建新、水电安装：排污管、清除渣土、垃圾、室内888、卫生间、厨房、火房墙砖地砖、开关、插座、水龙头等。

三、工程造价：每平方米 元。总价 万。

四、施工日期：为 月，天气原因除外(如雨天)。如果有施工超期，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损失，超期一天罚款100元。由此类推计算，从总工程款内扣除。工期从 年 月 日起至 日止。

五、付款方式：按时进度付款，即拆除旧屋结束并把地基倒好后付总价的 %，二层顶板放板后再付 %，主体全部完工后付 %，经检验合格后留总款的 为质保金，其余全部结清，时间为 甲方一次退回质保金。

六、施工要求：乙方必须按照设计图纸、讲究技术质量，讲究安全，不得偷工减料、弄虚作假，欺骗甲方，否则甲方有权阻止施工，并追究责任。

1、由乙方出具建筑施工图、水电图、附近施工要求及施工工艺流程表等，经甲方确认后按图施工。

2、楼板要保证有10-12公分厚，地面砖及墙面砖铺贴后不得出现接缝不严不平，板面纹理不顺、反花、磕碰、分缝不匀等现象，瓷砖铺贴后不得出现地面不平和积水的现象。

3、墙面刮完888后，不得有不平、刮刷痕迹、划伤及不平滑现象，888要求刮3遍。

4、基础和现浇钢筋混凝土要求“坪塘”牌42.5号水泥。砌砖可用其它品牌32.5号水泥，室内暗线用铜芯线，主线和厨房炊具用电线截面不小于4cm2。各房间插座线截面不小于2.5cm2。所有电线必须用套管包好。

5、房屋一层层高3.2米，二层、三层层高3.0米，屋顶、阳台、厨房、卫生间必须做好防水测试，不得渗漏、不得积水，负责相应赔偿。

6、乙方在施工工程中给邻居房屋造成损坏，一切由乙方负责。

7、如乙方在建筑装饰设计过程中故意隐瞒一些必须要实施的工程项目，然后要求在施工过程增加，甲方有权不增加任何费用。

8、地面要做防水、防潮。

9、每间房不得少于4个7孔插座(除开空调、电视、网线外)，2盏灯，并预留2条灯线，房屋一层与四屋为现浇倒制，四层半的炮楼也为现浇，其余为预制板。

10、每项材料施工意需甲方验收合格再进行施工。

11、工程拆、建过程中要保证现场质量、安全、卫生、上述过程须符合城管、街道社区要求，工程四周围栏要求有二层楼高，如没有达到要求，不能开工。施工过程不能扰民，晚上十点后停止施工。

七、建筑材料：钢材、水泥、砂灰、电线、水管、排污管、门窗架、预制板、开关、插座、水龙头等材料都必须是国家认证的合格产品。

1、i级钢应是湘钢生产的。

2、ii级钢应是涟钢生产的双菱牌螺纹钢。

3、门(卷闸门、防盗门、实木门)。

4、柱梁钢材为14φ。

5、一楼所有地面砖、扫脚砖乙方负责贴好，二至四层100平方为每平方 元(包括贴扫脚砖，楼梯水泥抹平。)

6、水泥坪塘生产的42.5标号水泥。

7、电器材料：铜线衡阳生产的西湖金杯铜线。

插座开关：国家正牌厂家生产。

8、窗户：采用湘瑞名牌塑钢窗户。

9、排污管道上下水用国家正牌厂家生产的(直径200mm)。

10、基础脚挖深若超过1米则双方协商解决。

八、安全职责范围：乙方自开工之日起直到新房建好交工甲方验收后，在此日期内，包括拆除旧房建设新房期间一切人为和非人为的大小安全事故，以及违法被罚，甲方不负任何责任，因此甲方要求

乙方要树立安全生产第一，质量第一的思想，自始至终做到文明施工。

九、安全保卫：在施工期间，白天、晚上的安全保卫工作一律由乙方自已负责，直至竣工甲方验收合格后。

十、甲方职责：做好开工前的准备工作，协调处理好邻里以及周边单位的关系。监督施工、督促进度、检验材料及工程质量，发现及时处理好问题。如甲方要改变施工方案，应及时和乙方商量，如价值超过 元的方案，甲方应适当补偿给乙方。未超出 元的不予补偿。

十一、附则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2、本合同由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结清工程款后终止。

3、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如需提出修改时，经双方协商后再作补充。

甲方(签字、盖章)： 乙方(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九**

合同编号：东风合xx02号：

甲方(发包方)联系电话：地址：

乙方(承包方)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住址：

为了严格规范东风农场国有资产的管理，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经平等自愿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鱼塘进行养殖，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鱼塘的使用限制鱼塘仅供乙方依法进行养殖，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改变其用途。

第二条承包面积、位置乙方承包甲方的鱼塘位于东风农场内的沙垄围垦鱼塘，总面积为35.825亩，四至界限分别为：东至砖厂围墙边1米外及南边塘石边，南至水利堤石边，西至厂房东塘基边，北至原执胜餐厅塘基中心。

第三条承包期限承包时间共贰年。年1月1日起至年12月底止，自如遇国家政策性调整需要终止合同，双方同意终止合同，租金计至合同终止之日。

第四条承包费用、履约保证金和缴交要求

1、承包费用：承包金为每年1600元/亩。每年总承包金为伍万柒仟叁佰贰拾元整。(57320元)：

2、缴交要求(按“先交费后养殖”的原则)(1)在签订本合同之日，乙方需向甲方一次性缴清第一年的承包费用。(2)第二年起的承包金均须要在当年的1月1日前缴清。

3、在签订本合同之日乙方需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伍仟元正(￥5000元)。承包期满时，待乙方缴清有关费用和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无息退还给乙方。

4、承包费及履约保证金以现金形式缴交。乙方如需开具发票，税费由乙方承担。

5、缴交地点：东风农场财务室。

第五条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鱼塘行使发包权、监督权。

2、乙方不履行合同约定时有权收回所承包的鱼塘。

3、制止乙方实施损害鱼塘资源和农场其它资产的行为。

4、在承包期终止后，有权提出新的发包标准，选择确定新的承包方。

5、鱼塘承包期间，政府的各类惠农支农政策以甲方作为受益主体，但政府另有规定的除外。

6、维护乙方相关合法权益。

7、以现有的排灌设施提供给乙方排灌进出水。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依法享有对承包的鱼塘资源使用和收益的权利。如在承包期内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对所承包的鱼塘进行了设施改造，对改造形成的由乙方投入建设的财物，在承包合同期内享有处置权。合同期满时不处置的，则视乙方放弃其所属财产的处置权，甲方有权清理，清理所产生的费用及由于乙方不及时清理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承担。

2、对鱼塘需根据农场的要求，依法自主安排养殖方式，并自行承担承程中所出现的各种风险。

3、承包期内不得对鱼塘进行转包，在承包期满后，同等条件下，乙方对原承包的鱼塘有继续承包的优先权。

4、维持鱼塘的养殖用途，承包期内，鱼塘的维护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依法执行政府及甲方对计划生育、综治维稳、环境保护、违禁农药品的使用和安全生产方面的规定，并协助甲方做好上述管理工作。

6、执行国家及农场鱼塘管理政策和规定，保护和合理利用鱼塘资源。

7、不得擅自开椟、开口、堵截排水河入(排)水或占用排水河搭棚养殖。同时，负责修理或更换鱼塘区排水窦的司利、窦板的一切费用。

8、乙方养殖的产品不能违反食品安全法的标准，不得养殖法律禁止养殖的品种。若乙方因此影响甲方商誉，需赔偿甲方商誉损失2万元，并无条件收回鱼塘。

9、乙方对死鱼的处理应符合动物检疫法的要求，不得丢弃，否则发现一次需支付违约金1000元给甲方，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乙方并须承担因此发生的对死鱼的处理费用。

第六条违约责任

1、在承包期间，除合同约定和国家以及各级政府的政策调整的因素之外，甲乙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和解除合同，如有违约，由违约方承担另一方的经济损失，当事人双方都有过错的，应当分别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因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造成甲乙双方无法履行合同，或是合同确有必要变更或解除的，可以经双方协商后，按照法律程序变更或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双方自行承担或双方协商解决。

2、乙方不按时缴交承包费用的，甲方每天按拖欠总金额的0.3收取乙方的滞纳金。

3、出现下列情形时，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若触犯法律、造成农场或第三方损失的还追究其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1)乙方不按时缴交承包费用且逾期30天的；

(2)乙方私自对鱼塘进行转包的；

(3)乙方有违反国家及农场鱼塘管理政策、规定行为的；

(4)乙方违反政府及甲方对计划生育、综治维稳、环境保护、违禁农药的使用和安全生产方面规定的；

(5)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开椟、开口、堵截排水河入(排)水的；

(6)因鱼塘入水过高造成农场或第三方(作物)厂房受浸的；

(7)无论是由于何种原因，由于鱼塘排出的咸水造成农场或第三方的作物生长受影响的；

(8)越界养殖的；

(9)乙方破坏农场内农田水利设施及其他设施的。

第七条解决争议的办法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其它事项

1、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必要组成部分，与合同正文条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如果政府征用或农场需要使用土地，青苗补助归乙方所有，土地补偿归甲方所有。补偿标准按南沙区政府的文件执行。

附件：乙方承包鱼塘的四至示意图；乙方身份证复印件。

甲方：广州市番禺区东风农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乙方(签字)：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篇十**

甲方：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个人)

乙方受甲方委托为甲方进行下述第一项项目内容所描述的软件的\_\_\_\_(选择)\_\_\_\_\_\_\_\_\_\_\_\_\_\_\_\_(代码编制、单元测试、功能测试、系统测试、模块集成、系统部署、系统交付、系统培训、文档编制、代码移交)(系统设计、系统开发、系统测试、系统安装、系统试运行、系统培训、文档编制、系统验收、系统售后维护)开发和服务工作。

双方本着相互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共同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 (简称本项目)。

二、项目内容及要求

1. 项目开发内容：

根据甲方的要求，乙方在下述规定的开发时间内完成本项目的开发，该系统的设计要求如下(参见附件一：项目系统设计要求)，乙方根据甲方需求的设计和要求，认真完成项目规定的工作，具体工作内容、质量标准和项目时间由甲方分配，乙方严格按照要求完成(参见附件二：项目开发计划要求)。

2. 系统运行环境包括：

(1) 操作系统，应用服务器，数据库，终端浏览器，开发环境，开发工具，测试工具，其他。

(2) 网络要求，服务器要求，终端要求。

3. 开发阶段和开发周期：

(1) 项目启动阶段：项目正式启动日期为20\_\_年 月 日。

(2) 开发完成阶段：项目开发完成是指系统交付、内部培训、文档编制、项目代码移交工作完成，项目开发完成时间为20\_\_年 月 日。

(3) 系统试运行阶段：项目开发完成后，进入项目试运行阶段，项目试运行期为开发完成时间后顺延3个月。

(4) 项目全部完成阶段：项目试运行结束之后为本项目全部完成，之后进入系统售后服务阶段。

项目阶段性交付、时间和质量要求参见附件二：项目开发计划要求，附件三：系统测试验收标准。

三、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

(1) 甲方有权利督促乙方按规定时间完成项目开发，如因客户或甲方原因，需增加或修改开发内容，则双方需另行协商解决;在不影响客户可接受变更情况下，对于小规模变动的需求变更(控制在本项目全部开发部分工作量的20%之内)，

乙方必须接受;若出现较大幅度的.变更，则甲乙双方商议延长开发周期和开发费用。

(2) 甲方完全拥有本项目系统的所有权，包括源代码和执行代码及其设计、诀窍和知识的著作权、使用权、修改权、版权、转让权等所有权利。

(3) 甲方应依照本协议规定，对乙方完成的工作进行及时评测和阶段验收，并按时向乙方支付开发费用，乙方应配合甲方要求，开具收款凭证。

(4) 甲方有责任对本协议的内容进行保密，甲方有责任保密乙方的个人信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

(5)甲方尽力配合提供开发和沟通的环境和设施。

(6)除出现法律规定的不可控因素、以及乙方技术能力不及情况之外(乙方认同)，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擅自中止或取消双方在本项目的合作，违约一方应承担对方经济损失的赔偿。

2. 乙方：

(1) 乙方有责任按甲方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项目开发工作。

(2) 乙方有责任在项目验收合格完成之后，向甲方提供3个月的免费维护服务，此维护仅指软件缺陷修改、性能调试以及不超过开发工作10%的小范围的功能修改。超过3个月后的维护服务需求，根据甲方的需要另行签订售后服务协议。

(3) 乙方有责任对本协议的内容进行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泄露，凡是涉及甲方或甲方客户知识产权、公司秘密以及相关系统或代码乙方均不得在除本项目之外的任何情形之下转让、复用、修改或传播，否则承担由此引发的全部责任和损失。

(4) 除出现法律规定的不可控因素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中止或取消双方在本项目的合作，违约一方应承担对方经济损失的赔偿。

(5) 乙方应该自行准备本项目开发所需的设备、开发工具及其他辅助资料。

四、费用和支付方式

1. 项目费用：

本项目全部费用为(大写\_\_\_\_\_\_\_\_)元人民币，(小写\_\_\_\_\_\_\_\_元人民币)。

2. 支付方式：

(1) 第一阶段：项目启动

在合同签订之后的五天之内，甲方支付乙方总金额30%作为项目启动订金，乙方应该于五天之内开启项目开发工作。

(2) 第二阶段： 项目开发完成

在甲方项目开发完成(包括项目代码移交、系统交付、内部培训、文档编制)后五天之内，甲方完成开发阶段的验收，并向乙方提供验收结果，如果出现不合格的情况，乙方应及时修改，并交甲方二次验收，直至验收通过。甲方支付乙方总金额60%作为项目开发完成款;如能按进度完成并验收通过，甲方承诺嘉奖总金额的10%。甲方在五个工作日内支付乙方

(3) 第三阶段：项目试运行和项目全部完成

在项目开发完毕后，项目系统进入为期三个月的试运行期，试运行结束之后的五天之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余款。

(4) 第四阶段：项目系统售后维护(此条备用)

在项目全部完成后，项目系统进入售后服务阶段。

3. 违约责任：

(1) 甲方有责任按期支付乙方费用，如因甲方自身原因，未能按时交付，则每延期一天，甲方将额外支付乙方总费用的0.3%作为补偿。

(2) 乙方有责任按期完成本项目规定的工作，实现项目的所有要求，如因乙方自身原因，未能按时交付，则每延期一天，甲方将扣除乙方总费用的0.3%作为补偿。 如确因甲方原因，造成乙方未能按时交付，则乙方不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 除出现法律规定的不可控因素、以及乙方技术能力不及情况之外(乙方认同)，未经一方同意，另一方不得擅自中止或取消双方在本项目的合作，违约一方应承担另一方经济损失的赔偿。

五、 适用法律

本协议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进行法律解释。

六、 争议仲裁

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出现的争议，双方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予以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时，合同的任何一方可将争议提交本地仲裁委员会，并按该委员会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对双方都有约束力。在争议进行仲裁期间，除争议事项外，甲乙双方应继续履行各自本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和行使权利。

七、甲乙双方指定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甲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若甲乙双方变更联系人，需要做出书面通知以告知对方。

八、 其它

本合同壹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签字盖章有效。

甲方： 甲方：

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

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_\_年\_\_\_\_月\_\_\_\_日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篇十一**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一、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一次性向乙方采购以下电脑设备：

二、付款方式：

货物验收合格，设备安装、调试运转正常，乙方为甲方培训结束、甲方无疑问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100%货款。甲乙双方\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签订电脑，约定3月2日安装电脑，甲方在1个月内付清所有款项，必须在4月1日前付清所有款项。所有款项打入乙方法人账户：

户名：\_\_\_\_\_\_\_\_\_。

开户行：\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

三、交货、包装与验收

1、交货地点：按甲方指定的地点。

2、交货时间：\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3、乙方将货物一次运至交货地点。并于到货前24小时将到货名称、型号、数量、外形尺寸、单重及注意事项等，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4、设备包装应符合国家标准，以保证设备在运输过程中不受损伤，由于包装不当造成设备在运输过程中有任何损坏或丢失，由乙方负责。

5、设备由乙方负责送到施工现场，由乙方负责运输、卸车。

6、设备到达现场，甲乙双方均须在场并确认包装的完好性后，由甲方验货。乙方应按甲方安排的时间派人到现场对货物进行清点验收，并签字确认。若发现货物与装箱单不符，乙方负责补齐或收回。如乙方不能按时到达，甲方有权开箱检验，并对缺件，损坏做出记录，乙方应认可并负责解决。

7、乙方负责设备安装及调试，直至设备正常运行。最终验收在此之后进行。如设备不能通过验收，乙方应退货，退还甲方所有金额。

8、乙方应自带用以安装、调试过程中所需的各种工具、仪器仪表及易损件。

四、产品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

1、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进行制造和检验，材料及零部件均为全新未用过的，且符合本合同附件中规定。以确保产品质量。设备须经技术检验，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才能出厂。

2、乙方负责免费为甲方培训操作及维修人员。包括：基本原理，操作使用和维修保养。

3、设备投入正常运行后，乙方应定期回访使用方。

4、乙方应在附件中明确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时间、范围、方式、收费标准等，并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五、责任与义务

在设备安装调试时，如乙方提出，甲方应为乙方人员的饮食提供方便，其费用由乙方自理。

六、合同的解除和变更

1、当合同一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时，在新协议未达成前，原合同仍然有效。要求变更的一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对方在接到通知15日内给与答复，逾期未答复则视为已同意。

2、如乙方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篇十二**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兹经双方协议，甲方委托乙方代理其房屋出租事宜。

第一条：房屋位置

甲方将座落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合计面积\_\_\_\_\_\_\_\_\_平方米，委托乙方代理。

第二条：代理期

1、代理期为\_\_\_\_\_\_\_\_\_，自\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止，其中免租期为\_\_\_\_\_\_\_\_\_(天)，代理期满乙方可再续租\_\_\_\_\_\_\_\_\_月。

2、代理期满，甲方有权收回房屋，乙方应如期交还。乙方如要求续签本合同，需在本合同期满前一个月向甲方提供书面申请，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续约权。

第三条：代理房屋租金

1、甲乙双方协商，乙方代理甲方房屋，每月租金为(人民币)\_\_\_\_\_\_\_\_\_，一年共计(人民币)\_\_\_\_\_\_\_\_\_。

2、代理房屋租金按\_\_\_\_\_\_\_\_\_缴纳。

3、甲方收取租金，可选择(a、到乙方公司所在地领取，b、乙方送往甲方指定地点，c、乙方汇入甲方指定帐户，d、或其他方式)

第四条：其它费用

1、在租赁期内，如房屋所在地进行公共设施改造如：小区建设，电力增容，宽带入户等所需交纳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负担。

2、在租赁期内，房屋内所发生的水、电、煤气、有线收视及电话费由乙方客户承担，物业及供暖费用由甲方负担。

第五条：委托方和代理方的权利及义务

1、在代理期间，甲方不得无故收回房屋，如甲方中途要求收回房屋，乙方可以拒绝。

2、甲方提供：①产权证明②户口本③业主身份证(如代办需有代办人身份证)④其它必备相关证明;乙方出示：①经纪机构资质证书②营业执照。

3、双方保证所提供的证件的真实性，如由于甲方向乙方提交的出租材料不全或不实，而导致客户无法正常居住(乙方遭受损失的)，甲方负责向乙方赔偿，乙方并有权终止合同;如因乙方提供虚假的证件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向甲方赔偿，甲方并有权终止合同。

4、甲方在交房时，有义务对房内设施进行检查修缮，保证电器正常使用，乙方积极配合。

5、在代理期间，乙方应及时安排客户看房，保证客户合法守法。

6、在代理期间，房屋租户如有更换，乙方负责房内各项费用结算及清点检查修缮屋内家具电器等设施，并免费为甲方寻找下拨客户。

7、代理期间，房屋因自然损坏，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修缮。

8、代理期满，乙方交房时，结清房内各项费用及清点家具电器等设施。

9、甲方不得与乙方所介绍承租人以任何理由私下成交，否则视为违约，如违约应赔偿三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

10、甲方不得单方解除合同，如有特殊原因，需提前一个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以便乙方安排客户，并支付一个月房租作为赔偿。

第六条：其它

1、房屋如因不可抗拒力及不能预想之因素导致损毁或造成损失，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房屋因市政建设需要拆除或改造，使甲乙双方造成损失，互不承担责任。

3、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附补充协议。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合同文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任何一方不得单方面修改或取消本合同。

5、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请\_\_\_\_\_\_\_\_\_人民法院解决。

6、本合同附房屋设备清单。

甲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乙方(签章)：\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篇十三**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修。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工程地址：

2. 居室规格：房型\_\_\_\_\_\_\_\_\_\_\_ 平方米。

3. 施工内容：室内

4. 委托方式：\_\_\_\_\_\_\_\_\_\_\_\_\_(包工包料、半包、包清工)。

5.开工日期：年\_\_\_\_月\_\_\_\_日，竣工日期\_\_\_\_月\_\_\_\_日。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 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国家的相关规定执行。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 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须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购买使用，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 10 %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不得交付使用。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 1 %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第七条：其他事项

1. 甲方责任

1 )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 乙方责任

1 )指派一名工作人员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并负责把施工产生的垃圾运出施工现场。

2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3 ) 乙方因工程施工出现乙方人员伤亡及施工现场周围人员的伤亡，由乙方负全部责任。

第八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九条：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10 %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一条：工程完成后，甲方按照国家相关标准验收，合格后交付给乙方全部余款。

第十二条：自交付之日起，装修质保为两年，在此期间，如有质量问题，乙方负责维修。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住 址： 住 址：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简易合同 苗木购买简易合同篇十四**

合同编号：\_\_\_\_\_\_\_\_\_

商 品 房 买 卖 合 同 说 明

1. 本合同文本为标准文本。签约之前，买受人应当仔细阅读本合同内容，对合同条款及专业用词理解不一致的，可向当地房地产行政主管部门咨询。

2. 本合同所称商品房是指由房地产开发经营机构开发建设并出售的房屋。

3. 为体现合同双方的自愿原则，本合同文本中相关条款后都有空白行，供双方自行约定或补充约定。双方当事人可以对文本条款的内容进行修改、增补或删减。合同签订生效后，未被修改的文本印刷文字视为双方同意内容。

4. 对合同文本中涉及到的选择、填写内容以手写项为优先。

5. 对合同文体【】中选择内容、空格部位填写及其他需要删除或添加的内容，双方应当协商确定。【】中选择内容，以划√方式选定;对于实际情况未发生或买卖双方不作约定时，应在空格部位打×，以示删除。

6. 在签订合同前，出卖人应当向买受人出示应当由出卖人提供的有关证书，证明文件。

7. 本合同条款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负责解释。

商 品 房 买 卖 合 同

合同双方当事人：\_\_\_\_\_\_\_\_\_\_

出卖人：\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_\_\_\_\_

企业资质证书号：\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委托代理机构：\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

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

买受人：\_\_\_\_\_\_\_\_\_\_

【本人】 姓名：\_\_\_\_\_\_\_\_\_\_ 国籍：\_\_\_\_\_\_\_\_\_\_【身份证】

地址：\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 姓名：\_\_\_\_\_\_\_\_\_\_ 国籍：\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

根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买受人和出卖人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买卖商品房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建设依据。

出卖人以 出让 方式取得位于 号 编号为 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 号。

该地块土地面积为 平方米，规划用途为 ，土地使用年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出卖人经批准，在上述地块上建设商品房，【现定名】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为 ，施工许可证号 。

施工许可期限：开工日期 年 月 日;竣工期限 年 月 日;规划文号：高规管 号、市高规建技 号。容积率：

第二条 商品房销售依据。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为【预售商品房】。预售商品房批准机关为 ，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号为 。

第三条 买受人所购商品房的基本情况。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以下简称该商品房，其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一，房号以附件一上表示为准)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项目中的：

。

该商品房的用途为 住宅 ,属 结构，层高为 米，建筑层数地上 层，地下 层。

该商品房阳台是【非封闭式】。

该商品房【合同约定】建筑面积共 平方米，其中，套内建筑面积 平方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 平方米(有关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构成说明见附件二)。

第四条 计价方式与价款。

出卖人与买受人约定按下述第2种方式计算该商品房价款：

×1、按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单价为(人民币)每平方米×元，总金额(人民币)仟佰拾万仟佰拾×元角分整。

√2、按套内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单价为(人民币)每平方米 元，总金额(人民币)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角分整。

×3、按套(单元)计算，该商品房总价款为(人民币)仟佰拾万仟佰拾×元角分整。

×4、

第五条 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根据当事人选择的计价方式，本条规定以【套内建筑面积】(本条款中均简称面积)为依据进行面积确认及面积差异处理。

当事人选择按套计价的，不适用本条约定。

合同约定面积与产权登记面积有差异的，以产权登记面积为准。

商品房交付后，产权登记面积与合同约定面积发生差异，双方同意按第1种方式进行处理：

√1、双方自行约定：

该商品房单价不变，出卖人和买受人按照产权登记的套内建筑面积计算该商品房总价款，多退少补，互不计息;因设计变更造成套内建筑面积差异，双方不解除合同的，面积处理按上述约定执行;公摊面积误差不发生多退少补 。

×2、双方同意按以下原则处理：

(1)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的，据实结算房价款;

(2)面积误差比绝对值超出3%时，买受人有权退房。

买受人退房的，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之日起30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利率付给利息。

买受人不退房的，产权登记面积大于合同约定面积时，面积误差比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买受人补足;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承担，产权归买受人。产权登记面积小于合同登记面积时，面积误差比绝对值在3%以内(含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返还买受人;绝对值超出3%部分的房价款由出卖人双倍返还买受人。

产权登记面积-合同约定面积

面积误差比=────────────────×100%

合同约定面积

因设计变更造成面积差异，双方不解除合同的，应当签署补充协议。

第六条 付款方式及限期。

买受人按下列第 种方式按期付款：

1、一次性付款

买受人于签订本合同时一次性支付全部房款计人民币 元整 (￥)。

2、分期付款

买受人共分二期付款，首付款计人民币 元整(￥ )应于 年 月 日前付清，第二期房款计人民币 元整(￥ )应于 年 月 日前付清。

3、其他方式

买受人于签订本合同时支付总房款的 %以上计人民币 元整 (￥)，余款计人民币 元整 (￥)于签订本合同之日起30日内以银行按揭方式支付。

买受人于签订本合同时支付总房款的 %以上计人民币 元整 (￥)，余款计人民币 元整 (￥)于公积金受理之日/取得房屋预告登记证明之日/取得房屋交易和产权告知书之日起60日内以公积金/组合式支付。

买受人于签订本合同时支付总房款的 %以上计人民币 元整(￥ );余款计人民币 元整(￥ )于公积金受理之日/取得房屋预告登记证明之日/取得房屋交易和产权告知书之日起60日内以铁路公积金的方式支付;若铁路公积金不予足额批准贷款的，买受人应在10日内以现金方式补足部分房款。

第七条 买受人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买受人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付款，按下列第1种方式处理：

√1.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1)逾期在90日之内，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期限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买受人按日向出卖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3的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2)逾期超过90日后，出卖人有权解除合同。出卖人解除合同的，买受人按累计应付款的5%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买受人愿意继续履行合同的，经出卖人同意，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规定的应付款期限之第二天起至实际全额支付应付款之日止，买受人按日向出卖人支付逾期应付款万分之4的违约金。

本条中的逾期应付款指依照本合同第六条规定的到期应付款与该期实际已付款的差额;采取分期付款的，按相应的分期应付款与该期的实际已付款的差额确定。

×2、

第八条 交付期限。

出卖人应当在 年 月 日前，将符合国家和桂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的通知》(市住房建设局《关于印发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有关规定的通知》)(市住建{20\_\_｝9号) 的有关规定及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交房条件的商品房交付买受人使用。

但如遇下列特殊原因，除双方协商同意解除合同或变更合同外，出卖人可据实予以延期：

1、遭遇不可抗力，且出卖人在发生之日起90日内告知买受人的;

2、因不可抗力(含异常天气、异常地质状况、政府或公用事业部门行为、公共垄断、自然灾害、战争、暴乱等)或突发性社会事件(如罢工、静坐、游行示威等)或买受人逾期付款等原因;

3、因国家、地方重大政治、经济政策实施，或国家、地方有关法令、规范性文件等实施导致工期、开发进度、验收等受到影响的;

4、因政府有关部门调整规划、临时限制行为导致工期受到影响的，或停水、停电导致停工的(以有关部门文件、通知或报纸刊登的相关预告、通知或监理单位的施工记录为准);

5、因气候异常停工的(以监理单位的施工记录为准);其他按国家或地方政策法规或规章规定可以顺延施工工期的情形出现的。

因上述原因使出卖人可能延期交楼或延期办理 产权证的，出卖人应在上述事件发生后九十日内书面通知买受人，并向买受人提供相关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如报纸、政府部门及相关业务主管部门资料、催缴通知等)。对因上述原因而发生延期交房或办理《不动产权证书》的，出卖人有权相应顺延并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第九条 出卖人逾期交房的违约责任。

除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特殊情况外，出卖人如未按本合同规定的期限将该商品房交付买受人使用，按下列第1种方式处理：

1、按逾期时间，分别处理(不作累加)

(1)逾期不超过90日，自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出卖人按日向买受人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3的违约金，合同继续履行;

(2)逾期超过90日后，买受人有权解除合同。买受人解除合同的，出卖人应当自买受人解除合同通知到达之日起30天内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买受人累计已付款的5%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买受人要求继续履行合同的，合同继续履行，自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最后交付期限的第二天起至实际交付之日止，出卖人按日向买受人支付已交付房价款万分之4的违约金。

×2、

第十条 规划、设计变更的约定。

经规划部门批准的规划变更，设计单位同意的设计变更导致下列影响到买受人所购商品房质量或使用功能的，出卖人应当在有关部门批准同意之日起10日内，书面通知买受人：

(1)该商品房结构形式、户型、空间尺寸、朝向;

;

买受人有权在通知到达之日起15日内做出是否退房的书面答复。买受人在通知到达之日起15日内未作出书面答复的，视同接受变更。出卖人未在规定时限内通知买受人的，买受人有权退房。

买受人退房的，出卖人须在买受人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30天内将买受人已付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活期存款利率付给利息。买受人不退房的，应当与出卖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因以上变更导致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的，原房屋单价不变，并按变更后的实际面积计算房款及其他税费，合同其他条款不变。

第十一条 交接。

商品房达到交付使用条件后，出卖人应当书面通知买受人办理交付手续。双方进行验收交接时，出卖人应当出示本合同第八条规定的证明文件，并签署房屋交接单。所购商品房为住宅的，出卖人还需提供《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出卖人不出示证明文件或出示证明文件不齐全，买受人有权拒绝交接，由此产生的延期交房责任由出卖人承担。

由于买受人原因，未能按期交付的，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见附件四

第十二条 出卖人保证销售的商品房没有产权纠纷和债权债务纠纷。因出卖人原因，造成该商品房不能办理产权登记或发生债权债务纠纷的，由出卖人承担全部责任。

第十三条 出卖人关于装饰、设备标准承诺的违约责任。

出卖人交付使用的商品房的装饰、设备标准应符合双方约定(附件三)的标准，达不到约定标准的，买受人有权要求出卖人按照下述第2种方式处理：

×1、出卖人赔偿双倍的装饰、设备差价。

√2、未达到约定标准部分，由出卖人继续施工直至达到约定标准。

第十四条 出卖人关于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正常运行的承诺。

出卖人承诺与商品房正常使用直接关系的下列基础设施、公共配套建筑按以下日期达到使用条件：

1、交房之日水通、电通。

2、交房之日电梯交付使用

3、交房之日有线电视、电话线线管接到户门。

如果在规定日期内未达到使用条件，双方同意按以下方式处理：

1.出卖人采取积极补救措施满足买受人正常使用要求，并至少提供临时用水用电。

第十五条 关于产权登记的约定。

根据《城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条例》第三十三条规定，出卖人应当在商品房交付使用后90日内，将办理房屋权属登记需由出卖人提供的资料报产权登记机关备案。如因出卖人的责任，买受人不能在规定期限内取得房地产权属证书的，双方同意按下列第3项处理：

×1.买受人退房，出卖人在买受人提出退房要求之日起 日内将买受人已付房价款退还给买受人，并按已付房价款的 %赔偿买受人损失。

×2.买受人不退房，出卖人按已付房价款的 % 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

√3买受人退房的，应在本条约定期限届满之日起15日内向出卖人书面提出，出卖人在收到买受人书面通知后30日内将买受人已付房款无息退还买受人，并按已付房款的1%赔偿买受人损失。买受人不退房，逾期在3个月内的，出卖人按已付房款的0.5%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逾期在3至6个月内的，出卖人按已付房款的0.75%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超过6个月的，出卖人按已付房款的1%向买受人支付违约金。

第十六条 保修责任。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为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出卖人自商品住宅交付使用之日起，按照《住宅质量保证书》承诺的内容承担相应的保修责任。

买受人购买的商品房为非商品住宅的，双方应当以合同附件的形式详细约定保修范围、保修期限和保修责任等内容。

在商品房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出卖人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因不可抗力或者非出卖人原因造成的损坏，出卖人不承担责任，但可协助维修，维修费用由购买人承担。

第十七条 双方可以就下列事项约定：

1、该商品房所在楼宇的屋面使用权归该楼宇全体业主所有;

2、该商品房所在楼宇的外墙面使用权归该楼宇全体业主所有;

3、该商品房所在楼宇的命名权归出卖人所有;

4、该商品房所在小区的命名权归出卖人所有;

第十八条 买受人的房屋仅作住宅使用，买受人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商品房的建筑主体结构、承重结构和用途。除本合同及其附件另有规定者外，买受人在使用期间有权与其他权利人共同享用与该商品房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并按占地和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面积承担义务。

出卖人不得擅自改变与该商品房有关联的公共部位和设施的使用性质。

第十九条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述第1种方式解决：

√1、提交桂林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项，可由双方约定后签订补充协议(附件四)。

第二十一条 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其附件内，空格部分填写的文字与印刷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第二十二条 本合同连同附件共 页，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持有情况如下：

出卖人 贰 份，买受人 壹 份，桂林市房产管理局壹份， 份， 份。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四条 商品房预售的，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30天内，由出卖人向桂林市房产管理局申请登记备案。

出卖人(签章)： 买受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签于 桂林 签于 桂林

附件一：房屋平面图

附件二：公共部位与公用房屋分摊建筑面积构成说明

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t17986-20\_\_《房地产测量规范》为准。

附件三：装饰、设备标准

附件四：商品房买卖合同(下称《买卖合同》)补充协议

在签订本补充协议前请买受人仔细阅读所有条款，签字或盖章即视为理解、同意本补充协议的所有条款，并对双方产生法律效力。

一、关于付款

1、买受人通过按揭贷款方式、公积金贷款方式或组合贷款方式支付的，除买受人交付的首付款(含定金)外，其余房价款应于签订本合同之日起30日(公积金或组合贷款方式于公积金受理之日/取得房屋预告登记之日/取得房屋交易和产权告知书之日起60日)内支付至出卖人账户。买受人未能获得贷款或未能足额获得贷款的，买受人同意于贷款付款期限届满之日起10日内一次性付清房款，否则应按本合同的有关约定向出卖人承担违约责任。

2、贷款购房的买受人声明：在签订《买卖合同》时，已经充分了解现行的购房政策、贷款(含银行贷款和公积金贷款，下同)的贷款政策、办理条件、程序及需交纳的全部资料及费用。

3、遇贷款机构调整首付款比例的，贷款购房的买受人应当按照贷款机构的要求及时补足首付款，贷款付款期限不作调整。

4、若因买受人未按照《个人住房按揭贷款合同》规定的期限归还银行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及其他相关费用，导致按揭银行要求出卖人承担保证责任的，出卖人有权按以下方式处理：

(1)出卖人代为偿还的，买受人应在出卖人代偿之日起7日内偿还出卖人代偿款项，并按代偿款项的30%向出卖人支付违约金。买受人在出卖人垫付之日起30日内仍未支付上述代偿款项和违约金的，或因买受人原因导致贷款机构解除借款合同的，则按第(2)项约定处理：

(2)出卖人有权解除买卖合同，收回该商品房，另行出售第三方。出卖人因此解除合同的，买受人除了按上述第(1)项承担违约责任，还应向出卖人支付合同总价款30%作为违约金。

5、买受人以按揭贷款方式支付房款的，若因买受人任何原因导致该商品房在办妥房产证或他项权利证之前被有权机关查封、冻结的，出卖人有权解除买卖合同，并适用本条第4款第(2)项约定处理。

6、该商品房单价、总价款为含增值税价款，但不包含电信、有线数字电视的开户费和办理产权登记及产权契税、房屋维修资金、物业管理基金、居委会和派出所入户费、政府规定的应由买受人交纳的税费及其他应当由买受人承担的费用。

7、若买受人为自然人或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的，出卖人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若买受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出卖人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专用发票的开票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无

纳税人识别号：无

注册地址：无

联系电话：无

开户银行及账号：无

买受人确保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否则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买受人自行承担。

8、买受人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的，不论任何原因导致合同无效、解除、撤销等出卖人需退还房价款的，或者发生面积差异处理出卖人需返还部分房价款的，出卖人在买受人配合出卖人按现行规定办理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及履行本合同与附件约定的其他义务后，向买受人退还相应房价款。

二、关于房屋交付

1`、双方确认本合同内“该商品房经验收合格”是指建设、施工、勘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